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第二届董事会成员

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曹林先生、胡小梅女士、张力军先生、唐波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蔡江南先生、夏宽云先生、董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四名非独立董事和三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选举曹林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二）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选举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及主任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曹林（主任委员）、张力军、蔡江南；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夏宽云（主任委员）、蔡江南、胡小梅；
-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伟（主任委员）、夏宽云、曹林；
-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蔡江南（主任委员）、唐波、董伟。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3年5月19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张国洋先生、冯速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经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黄鹃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之日起三年。

同日，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选举张国洋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年5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曹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胡小梅女士、张力军先生、徐晓昱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毕文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黄金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级管理人员

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相关任职条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未曾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处罚。其中，董事会秘书黄金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并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备案。

曹林先生、胡小梅女士、张力军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徐晓昱先生、毕文新先生、黄金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四、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2023年5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曦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曦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简历详见附件。

五、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张蕾娣女士、陈淼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对张蕾娣女士、陈淼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附件：简历

徐晓昱，1984 年出生，南京大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硕士。2009 年 6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南京铂优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2 年 3 月至今，历任南京诺唯赞生物有限公司监事、基础科学研究院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毕文新，1976 年出生，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学士。曾任南京金宁磁业有限公司财务科长、南京金宁三环富士电气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6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黄金，1991 年出生，南京大学工业工程硕士。曾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场外业务部项目经理、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陈曦，1987 年出生，澳大利亚昆士兰大学商务经济学硕士。曾任三胞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规划部经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